

# 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 文件 晋城市科学技术局

晋市科字〔2022〕10号

## 关于印发晋城市鼓励“高精尖”科技创新 和支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建设的配套 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科技（教育）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晋城市鼓励“高精尖”科技创新和支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建设的配套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10月26日

# 晋城市鼓励“高精尖”科技创新 和支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建设的配套 实施方案（试行）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力打造一流创新生态，根据《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晋市办发〔2022〕6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本实施方案包含鼓励“高精尖”科技创新和支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建设两个部分。

## 一、鼓励“高精尖”科技创新

### （一）支持范围

晋城市域内企业牵头承担的国家级、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或者牵头承担的世界一流水平国家科技项目。

其中，达到世界一流水平的国家科技项目是指在科技部立项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成果转化类项目。

1.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及以上的成果；
2. 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及以上的成果；
3. 评价为世界一流、世界领先的成果，且成果评价主持人身份符合晋城市高层次人才顶尖人才（A类）标准。

### （二）支持标准

1. 对隶属我市企业牵头承担的省级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

划项目，市级财政按照该项目省拨经费的 10%对项目进行配套支持，每个项目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2. 对隶属我市企业牵头承担的国家级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市级财政按照该项目国拨经费的 20%对项目进行配套支持，每个项目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3. 对隶属我市企业牵头承担的达到世界一流水平的国家科技项目，市级财政按照该项目国拨经费的 1:1 对项目进行配套支持，每个项目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 **（三）申报流程**

1. 发布通知。市科技局在晋城在线等平台发布项目奖补申报通知；

2. 申报。有关单位按照申报通知要求，将申报表及相关印证资料报至属地科技部门；

3. 初审。属地科技部门按照申报要求，对申报单位申报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进行初步审查；

4. 审核。市科技局对申报单位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有异议的单位进行说明；

5. 公示。市科技局对经审核无误的申报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6. 资金下达。市科技局根据公示结果，将奖补资金列入下一年度市财政预算，在市财政预算批复后下达奖补资金。

### **（四）申报材料**



1. 晋城市配套支持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申报表（附件 1）；

2. 项目立项文件或下达资金文件复印件；

3. 项目计划任务书原件及复印件；

4. 成果证明资料。获奖成果须提供获奖原件和复印件，评价成果须提供评价报告原件和复印件以及成果评价主持人身份证明；

5. 国家一级查新机构出具的半年有效期内的查新报告；

6. 《晋城市科研诚信承诺书》（附件 3）。

申报国家级、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奖补资金的需要提供申报资料 1、2、3、6 项。

申报世界一流水平的国家科技项目奖补资金的需要提供申报资料 1、2、3、4、5、6 项。

### **（五）相关要求**

1. 项目资金全部为财政资金的不予支持；

2. 申报企业在近一年内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严重环境违法行为和严重失信行为的不予支持。

## **二、支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建设**

### **（一）支持范围**

晋城市域内具有独立法人的单位中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中试基地。

### **（二）支持标准**

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

心、技术创新中心、中试基地，市级财政分别给予一次性 100 万元、50 万元的平台建设补助。

### **（三）申报流程**

1. 发布通知。市科技局在晋城在线等平台发布创新平台补助申报通知；

2. 申报。有关单位按照申报通知要求，将申报表及相关申报材料报至属地科技部门；

3. 初审。属地科技部门按照申报要求，对申报单位报送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进行初步审查；

4. 审核。市科技局对申报单位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有异议的单位进行说明；

5. 公示。市科技局对经审核无误的申报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6. 资金下达。市科技局根据公示结果，将补助资金列入下一年度市财政预算，在市财政预算批复后下达补助资金。

### **（四）申报材料**

1. 晋城市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中试基地补助申报表（附件 2）；

2.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3. 与科技部或省科技厅签订的计划任务书复印件；

4. 国家、省科技部门立项相关文件复印件；

5. 《晋城市科研诚信承诺书》（附件 3）。

### （五）相关要求

申报单位在近一年内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严重环境违法行为和严重失信行为的不予支持。

本实施细则由市科技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1. 晋城市配套支持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申报表  
2. 晋城市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中试基地补助申报表  
3. 晋城市科研诚信承诺书

附件 1

## 晋城市配套支持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申 报 表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申请类别 (画✓)	1.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 省级科技重大专项    3.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4. 省级重点研发计划    5. 世界一流水平的国家科技项目		
项目编号		国(省)拨经费总额	万元
20    年拨付国家(省)经费		万元	
项目单位 意见	本单位承诺申请资金用于配套支持该科技计划项目。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div>		
属地归口 科技 管理部门 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div>		
市级科技 管 理 部门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科室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div>		

附件 2

## 晋城市新获批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 中试基地补助申报表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
项目名称			银行帐号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实际拨付资金
所属县（市、区）、开发区			邮 编
法人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行号		
单位概况	（主要包括业务或技术领域、业绩、资质荣誉、所属行业或技术领域中的位置、 知识产权及创新工作基础等）		
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div>		
属地归口科技管理部门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div>		
市级科技管理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      年    月    日</div>		



### 附件 3

## 晋城市科研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运行良好，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在申报过程中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或者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行为。如存在弄虚作假、违背科研诚信行为等现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

申 报 单 位（盖章）：

年 月 日

